关于对《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道218线那拉提至巴伦台公路项目第NBTZ-8标段

项目经理部施工便道临时用地（宗地一至

宗地十二）用地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》

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

按照《土地复垦方案》文件规定，对《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道218线那拉提至巴伦台公路项目第NBTZ-8标段项目经理部施工便道临时用地（宗地一至宗地十二）用地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》对公众征询意见的公示文件要求，公示如下：

1. 编制背景及过程

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道218线那拉提至巴伦台公路项目第NBTZ-8标段项目经理部施工便道临时用地（宗地一至宗地十二）用地位于和静县额勒再特乌鲁乡和巴伦台镇G218国道两侧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和静县境内，国道218线那拉提至巴伦台公路的部署实施具有重大的意义，其加快公路网的建设，优化原有道路，从而充分发挥国省干线公路网的功能，使南北疆的联系更加紧密提高，增强城镇对周围地区的辐射带动作用，促进农村经济社会的均衡发展，提高人们的生活质量。

本项目共占地15.8133公顷，拟占用土地位于和静县辖区，占地类型全部为临时占地，其中包括公路用地占地面积0.1633公顷，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占地面积0.0038公顷，天然牧草地占地面积15.3783公顷，河流水面占地面积0.2679公顷。

根据国务院颁布的《关于落实国土资源部贯彻实施〈土地复垦条例〉的通知》（新国土资发〔2011〕421号）文件要求，及时复垦利用被损毁的土地，充分挖掘废弃土地潜力，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，保护和改善建设项目周边环境，实现社会经济与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，新疆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委托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编制《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道218线那拉提至巴伦台公路项目第NBTZ-8标段项目经理部施工便道临时用地（宗地一至宗地十二）用地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》。

接受委托后，我单位编制组成员对现场进行实地调研，对项目区的土地利用现状与规划进行了调查，收集了相关基础资料，走访了相关职能部门和土地权利人，咨询和了解了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相关土地复垦规定，严格按照《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规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编制，并反复讨论修改，最终编制了《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道218线那拉提至巴伦台公路项目第NBTZ-8标段项目经理部施工便道临时用地（宗地一至宗地十二）用地土地复垦方案报告书》。

二、编制方案摘要

**1.项目服务年限及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**

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道218线那拉提至巴伦台公路项目第NBTZ-8标段项目经理部施工便道临时用地（宗地一至宗地十二）用地，工程施工期为4年4个月（包括施工准备期和主体工程施工期，2022年5月-2026年8月）。土地复垦滞后于建设期，设计复垦施工期为7个月（2026年9月—2027年3月）。同时，考虑本项目自然条件的限制性，初步制定2年的管护期（2027年4月—2029年4月）。

因此，最终确定本方案的服务年限6年11个月，即2022年5月-2029年4月。

**2.土地复垦方案涉及土地类型及面积**

本项目占地土地类型总面积为15.8133公顷，全部为临时用地。临时用地损毁土地面积为15.8133公顷。则本方案复垦责任范围为15.8133公顷。方案涉及具体各类用地面积见表1-1所示。

表1-1 方案涉及各类土地面积表

| 一级地类 | | 二级地类 | | 面积（hm2） | 占总面积比例（%）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0 | 交通运输用地 | 1003 | 公路用地 | 0.1633 | 1.03% |
| 08 |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| 08H1 | 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 | 0.0038 | 0.02% |
| 04 | 草地 | 0401 | 天然牧草地 | 15.3783 | 97.25% |
| 11 | 水域及水利设施 | 1101 | 河流水面 | 0.2679 | 1.69% |
| 合计 | | | | 15.8133 | 100% |

土地质量评价：

根据土地利用现状统计结果，项目区内土地分别为公路用地、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、天然牧草地、河流水面，其中天然牧草地面积所占比例最大，约占土地面积的97.25%。

**3.土地损毁情况**

本方案临时用地面积为15.8133公顷，其中拟损毁土地15.8133公顷。拟毁土地包括设计施工便道临时用地（宗地一至宗地十二）用地区及设计表土堆放区，损坏类型主要为公路用地、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、天然牧草地、河流水面，土地损毁形式为压占、挖损。

表1-2 土地损毁程度评价标准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土地损毁形式 | 评价因子 | 土地损毁程度 | | |
| 轻度 | 中度 | 重度 |
| 压占、挖损 | 表土层损毁厚度 | ＜10cm | 10—20cm | ＞20cm |
| 坡度 | ＜6° | 6-15° | ＞15° |
| 压占物 | 原始土壤 | 原始土壤和岩石混合物 | 岩土、砾石、建筑物、建筑垃圾 |

根据土地损毁程度评价标准表1-2，确定山西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国道218线那拉提至巴伦台公路项目第NBTZ-8标段项目经理部施工便道临时用地（宗地一至宗地十二）用地拟损毁土地损毁程度为重度。项目区土地损毁情况见表1-3，复垦责任范围土地损毁情况见表1-4。

表1-3 项目区土地损毁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用地范围 | | | 面积/hm2 | 损毁程度 | 备注 |
| 临时性建设用地 | 拟损毁 | 施工便道 | 15.8133 | 重度 | 纳入复垦责任范围 |

表1-4 复垦责任范围土地损毁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评价单元 | 土地类型 | 损毁方式 | 损毁程度 | 损毁面积hm2 |
| 施工便道 | 公路用地、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、天然牧草地、河流水面 | 压占、挖损 | 重度 | 15.8133 |

**4.土地复垦目标**

在尽量确保复垦方向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周边景观保持一致的情况下，根据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价结果，结合项目区自然环境特征，确定项目区最终的土地复垦方向、复垦面积及土地复垦率。本方案土地复垦目标为恢复原有地类，本方案复垦区责任范围面积15.8133公顷，拟复垦土地面积15.8133公顷，土地复垦率为100%。

本方案复垦前后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见1-5。

表1-5 复垦前后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

| 一级地类 | 二级地类 | 复垦前/hm2 | 复垦后/hm2 | 变幅/%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交通运输用地 | 公路用地 | 0.1633 | 0.1633 | 0% |
|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| 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 | 0.0038 | 0.0038 | 0% |
| 草地 | 天然牧草地 | 15.3783 | 15.3783 | 0% |
| 水域及水利设施 | 河流水面 | 0.2679 | 0.2679 | 0% |
| 合计 | | 15.8133 | 15.8133 | 0% |

本次复垦面积为临时用地面积15.8133公顷。复垦方向分别为公路用地、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、天然牧草地、河流水面，土地复垦率100%。

**5.复垦投资情况**

复垦静态总投资33.03万元，静态亩均投资1417元。其中：工程施工费27.82万元，其他费用3.05万元，监测费0.52万元，管护费0.72万元，预备费0.93万元。

三、征询公众意见内容

1.土地损毁面积是否符合实际情况。

2.复垦静态投资是否合理。

3.生产年限到期没有进行复垦的向自然资源局举报。

四、公示说明

1、公示时间为2024年8月27日—2024年9月2日。

2、本次公众意见可通过信函、传真等书面形式与自然资源局联系。

地址：和静县建设路988号

联系人：艾则子

固定电话：0996-5025378、5025815

和静县自然资源局

2024年8月27日

和静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4年8月27日印发